

“满城雾霾”影响的不只是健康

身处“互联网+”的风口之上,当创业创新日益成为强大经济推动力之时,哪里能够给人才提供更宜居的环境,哪里能够给企业提供更便利的办公条件,哪里的发展潜力也就越大。正所谓“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



本报地址
济南泺源大街2号
邮编
250014
传真 (0531)
86993336 86991208
报纸发行 (0531)
85196329 85196361

报纸广告 (0531)
82963166 82963188
82963199

差错投诉
96706

发行投诉 (0531)
85196528

邮政投递投诉
11185

即时互动平台



“壹点”官方APP



新浪官方微博
weibo.com/qlwb



齐鲁晚报微信
qilubanbao002



评论员观察

2016中国绿公司年会“十人看十年”论坛近日在济南举办,面对马云、雷军等“大佬”,省长郭树清毫不避讳地说,济南目前在雾霾和拥堵两方面都名列全国前十名。他还提到,网上有人把描写济南的“一城山色半城湖”,改成了“满城雾霾半城堵”。

面对创业创新的行家里手们,郭树清的这番话,是不回避现实、直面问题的,从中能够体会到他对治理雾霾的决心。从表面上看,空气质

量、交通情况,或许更是评价一座城市是否宜居的指标,但着眼现实,这也是营商环境的一部分。省长在与企业家谈论招商引资的时候主动提起环境问题,恰恰说明这对于城市未来发展的重要意义。

以往招商引资,多是从政策优惠入手,或者是硬拼资源,虽然能在短期内见到经济收益,却是以牺牲环境为代价的,算上环境治理的欠账,加上医疗健康的负担,长期来看并不划算。同时,也有越来越多的研究证明,像道路拥堵等,由于加大了时间损失、燃料消耗、环境污染,也会造成巨大的经济损失。单算经济账,以治霾为代表的环境改善,以治堵为代表的治理更新,也是一地营商环境的重要组成部分。

不仅如此,从产业升级的角度

来讲,一座城市的宜居程度,也越来越成为其经济吸引力的重要方面。如今早已不是依水而居的农耕时代,也不是以矿产能源产地为中心的工业革命时期,对资源能源直接依赖较少的第三产业,吸引了更多的人口,地域间的交通也渐渐打通。身处“互联网+”的风口之上,当创业创新日益成为强大经济推动力之时,哪里能够给人才提供更宜居的环境,哪里能够给企业提供更便利的办公条件,哪里的发展潜力也就越大。正所谓“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

就拿济南来说,这些年来之所以“保泉”成为一项重大的城市议题,不仅仅是为了发展旅游经济,而是这一口清泉体现了城市的特色,代表着这座城市的市民,以及来

到这座城市的所有的人,能够拥有怎样的生活状态。保护好“泉城”的生态文明,就是保护这座城市的未来,“绿色”之所以成为五大发展理念之一,意义也正在于此。放眼望去,哪个城市生态保护得更好,城市治理更加有序,未来吸引投资和人才的竞争力也就越强。

正因如此,“满城雾霾半城堵”的现状必须要有改变,而改变之中自然蕴含着巨大的商机,当郭树清谈到济南的雾霾和拥堵时就说到,也许这是绿公司年会选择济南的理由。无论如何,生态环境和城市治理的重要性不言而喻,利用互联网大数据也好,引进相应产业布局也罢,良好的生态与科学的治理,影响的不只是公众的身体健康和生活感受,更关系到一座城市的未来。

少年“过劳死”,岂能罚款了事

一家之言

舒锐

14岁的男孩小攀和妈妈从湖南来到广东佛山一家内衣企业打工,每天工作十几个小时。近日,小攀在睡梦中猝死。事发后,小攀打工的公司遣散了所有童工。南海区人社局,对该公司处以罚款一万元的行政处罚。(4月24日《南方日报》)

“童工”作为一个社会问题,起源于第一次工业革命时期。工业的迅速发展造成巨大的劳动力缺口,而童工价廉且易于管理,再加上机器的发明和应用使得儿童劳动成为了可能。诸多因素导致英国在这一时期大量使用童工,这却以儿童自身遭受着灾难性的折磨为代价。

随着工业化的深入,特别是童工所受的各种苦难为世人所了解,人们逐渐意识到,雇用童工不仅把他们置于血腥压迫下、身心摧残下、安全隐患下,更将让他们因失去受教育权而丧失未来;不仅让童工个体背负起不可承受之重,更让整个社会得不偿失。英国开始通过立法限制、禁止童工劳动,保护儿童。

事实上,这样的道理适用于所有现代国家。因此,“禁止童工”被写进了国际条约,最终,成为了所有法治文明国家的法律底线要求。而按照我国法律,雇用童工劳动,按照具体情形,将涉及三种法律责任。

首先是行政处罚责任,未成年人保护法、劳动法、义务教育法等法律以及国务院《禁止使用童工的规定》等行政法规都明确禁止非法使用童工。其中,劳动法规定,“用人单位非法招用未满十六周岁的未成年

人的,由劳动行政部门责令改正,处以罚款;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吊销营业执照。”

其次,对童工及家属承担民事赔偿责任,《禁止使用童工规定》规定:“违反规定使用童工的单位或者个人,对被送回原居住地之前患病或者伤残的童工应当负责治疗,并承担治疗期间的全部治疗和生活费用……童工死亡的,使用童工的单位或者个人应当发给童工父母或者其他监护人丧葬补助费,并给予经济赔偿。”

最后,刑法还规定了非法雇用童工罪,“违反劳动管理法规,雇用未满十六周岁的未成年人从事超强度体力劳动的,或者从事高空、井下作业的,或者在爆炸性、易燃性、放射性、毒害性等危险环境下从事劳动,情节严重的,对直接责任人员,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或者拘役,并处罚金;情节特别严重的,处三年以上七年以下有期徒刑,并处罚金。”

回到这起事件,该企业长期雇用了大量童工,并让他们每天超强度工作。对此,当地执法机关显然存在失职,并没有履行好监管职责。更严重的是,当有童工猝死,执法机关竟然仅仅对涉事企业罚款1万元,同时,企业仅赔偿家属15万元。不得不说,这和公众对法律严肃性的预期有着较大距离。

对于孩子的突然死亡,各相关执法机关有必要走出长期的失职状态,一查到底,不能和稀泥“罚酒三杯”了事。执法机关须进一步查清孩子死亡原因,是否和过劳有着因果关系。如果存在联系,那么不仅需要吊销该企业的营业执照,更要追究相关责任人的刑事责任。即便不存在因果关系,也必须以公开、公正的方式,给各方以说法。

“赵立平事件”凸显科研改革紧迫性

媒体观点

上海交通大学教授赵立平近日宣布从上海交通大学辞职,以便以个人身份向科技部申诉,他表示难以接受在申请“食品重大专项”时科技部农村技术中心“非要以‘形式审查’让其出局”,“非要用行政手段代替专家作用”,称“有着严重的‘程序不合理’的问题”。

所谓“形式审查”,即由行政人员查看申请书的格式,以及申请的项目是否超过规定的个数。而对赵立平来说,由于团队的研究能力处于国际前沿,他本人为组织一批专家写下项目申请书又费了很多心力,最后却被“形式审查”所阻挡,自然难免困惑。

赵立平的“出局”和申诉当下正激发热烈讨论。就公开的层面,人们关注的是两个重点,一是作为国家的重点研发项目,在立项审批的问题上以“形式审查”的方式决定去

取,这种程序设计是否合理,二是如赵立平所反映,“全覆盖”的内涵过于模糊,这样一种状况是否会导致科技部相关人员进行“形式审查”时有着过大的自由裁量空间?

关注赵立平事件的相关人士,未必都参加过科技项目的申请,也未必都有与赵立平相似的经历,更未必对事件中的是非曲直都已洞然于胸。这种关注有一个众所周知的大背景,那就是目前中国的研发投入已居世界前列,但由于在科研立项、评审、批准和经费使用中还存在很多问题,高达万亿的科研经费的全部活力并未完全释放。人们在公开的层面上讨论着“形式审查”是否合理等问题,而猜测和焦虑却暗流涌动:“猫腻”、“潜规则”,究竟有没有?

对任何猜疑的最好回应就是透明,而且越及时越主动。这肯定是具体当事一方的最佳选择。更需重视的是,近年来科技界的大量热点事件,都在显示科研体制改革刻不容缓。(摘自《南方都市报》)

公民论坛

重视“泄题疑云”背后的黑手

斯涵涵

多省公务员招考公共科目笔试于23日举行,考试结束后不久,不少考生及网友反映,江西等省份出现泄题情况。23日晚,江西省人社厅通过官方微博发布消息,称正在对有关情况进行审核。(4月24日新华网)

据了解,此次公考是下午申论一考完,就有人在考点外散发上午行测答案。这里面有数小时的时间差,不排除一些考试培训机构为了抢占市场先机突击作答的可能。至于申论考题“双创”等,初看的确非常相似,但转念一想,这其实是近年来的社会热点,被考试培训机构“押中”并不意外。最关键的问题还是网上流传的那份疑似“申论试卷图片”。即便是考场拍摄,也反映出监考是存在漏洞的——考场不允许考生携带手机等电子设备进入。

就目前的情况来看,是否真的存在泄题仍是待解的问题,其实更应关注的是“泄题”背后的考试经济。回顾近年来重大考试泄题事件,都不难发现专业培训机构的影子。一些培训考试机构为了抢占市场份额、博取更大名利也是

够拼的,有的派员工参加各类考试只为探查考题,有的潜心研究社会热点、考题套路和答案,也有机构勾结“内鬼”盗窃国家考试试卷。此外,也不排除一些机构为了夺人眼球,故意炒作“泄题”,向公众暗示甚至明示自己的“能量”。

对于各级公务员考试来说,选聘的是未来的国家公职人员,这项考试就不仅仅是一次能力测试了。如果培训机构靠的确实是专业团队的分析研判能力,帮助考生提高成绩,也无可厚非,甚至可以说通过相关培训,让考生更加符合公职人员要求。但若是走的“歪门邪道”,那就等于给得益于此的考生,在入职之前先上了一堂“潜规则课”。

从这个角度来看,依法打击公务员考试泄题,意义不止于保障考试的公平公正,更在于让真正有能力且诚信为人的考生,成为未来的国家公职人员。所以说,对此次省级公务员考试疑似泄题事件,切不可轻易放过,而对那些利用真假假假的“泄题事件”进行自我炒作的培训机构,也有必要加以规范。否则的话,擦边球打得多了,真正的边界就会越来越模糊,其负面社会影响不容小觑。

破除地方私利,医保方能“漫游”

王聘

在回应“如何解决异地就医结算问题”时,人社部新闻发言人李忠日前表示,人社部提出“三步走”的思路,在2016年要实现异地安置退休人员住院费用的直接结算,到2017年能够基本实现符合转诊条件的参保人员异地就医住院费用的直接结算。(4月24日央广网)

让医保实现全国范围内的“漫游”,让异地看病并且能够在异地报销,并不是一个陌生的话题,关于其所面临的困难,在此前亦被无数地讨论过。异地就医报销之所以困难,原因不外乎以下几个。一是各地医保信息基本处于分割状态,联网不够;二是全国各地医保报销范围和报销比例存在较大差异;三是各地的医疗价格也存在差别。没有信息基础,医保政策不一,加上医疗价格的差别,它们共同导致了医保异地报销的困难。

之所以会出现上述一系列困难,一个重要的缘由正在于医保中的“地方利益化”。换言之,长期以来,国内医疗保障实行的是属地管理。属地管理固然有着其当初的必要性,但由此带来的另一

个负面效应是:地方为了防止医保资金的外流,既会用各种方式来留住本地的患者,也对医保的异地报销热情不高。既然没有充足的热情,自然就不会去推动各地医保信息的互通,也很难去进行医疗政策上的沟通与统一。

恰缘于此,要实现医保的全国“漫游”,首先在于破除“地方利益化”。因为说到底,地方才是医保政策的具体执行者。一方面,这有赖于相关信息与结算系统的建设与倒逼,另一方面则有赖于配套的政策,保证医保“漫游”并不会大幅度增加地方医保基金的支付压力。如此,方能促使地方积极参与到医保“漫游”之中。

医疗与每个人息息相关,医保制度因此牵动人心。4月初召开的国务院常务会议就决定,今年将继续推进基本医保的全国联网和异地就医结算。人社部的表态是对国务院常务会议意见的具体化,亦是更清晰的诠释与时间表。可以肯定,实现医保全国“漫游”之路,也必然会是破除医保地方利益化之路,这需要耐心,更需要改革的力度。

本版投稿邮箱:
qilupinglun@sina.com